







农村更宜居 生活更幸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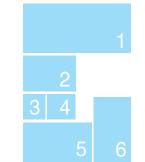
习近平总书记指出:"我们要通过实施乡村建设行动,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,因地制宜、实事求是,一件接着一件办,一年接着一年干,把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得更加美丽宜居。"

2018年以来,各地区各部门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,取得了重要阶段性成效:截至目前,全国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超过68%,生活垃圾进行收运处理的行政村比例超过90%,全国95%以上的村庄开展了清洁行动,村庄干净整洁有序程度有了新提高。

改善农村人居环境,事关广大农民根本福祉,事关农民群众健康,事关美丽中国建设。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(2021—2025年)》不久前印发,将推动村庄环境从干净整洁向美丽宜居升级。

各地区各部门正因地制宜、分类施策、持续发力,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,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、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、建设美丽中国提供有力支撑。

喜迁新居。



图①:浙江湖州市南浔区鱼塘村多措并举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,展现了水乡韵味。 傅李佳摄(影像中国) 图②:湖南永州市道县修义村,村民在进行休闲活动。

蒋克青摄(影像中国) 图③:保洁人员在河北邢台市南和区贾宋镇后寺上村 街道。 **张** 驰摄(新华社发)

徐江海摄(影像中国)

本版责编:**李仕权 杨 旭 吴 丹** 版式设计:**蔡华伟**

